

附件2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 2023 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2、负责辖区（含地铁上盖物业）的公安工作；掌握、分析、预测辖区社会治安状况，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工作；为上级公安机关和区委、区政府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提出对策。

3、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分局基层单位的执法活动；组织实施纪检、监察、督察和审计工作。

4、负责对辖区刑事案件、毒品犯罪案件和治安案件等侦查工作，依法进行治安管理工作，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组织协调对重大案件、重大事件的侦查、处置工作。

5、负责出入境管理和外国人在辖区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6、承担上级公安机关确定的交通安全管理任务。

7、负责户口、居民身份证的管理工作。

8、指导、监督辖区内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负责对保安员的业务指导等工作。

9、依法对消防安全实施监督检查工作。

10、负责公安预审工作和区看守所、区公安分局治安拘留所等限制人身自由的场所管理工作。

11、组织实施公安通信、信息技术、刑侦技术建设；为分局所属单位提供信息、技术、通信、后勤、装备等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

2023年，越秀公安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全力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确保全区社会政治和治安大局持续平稳向好。今年以来，全区社会治安呈现“一降三升”的良好态势。一年来，110案件类警情同比下降13.8%，打击处理数、破案数、破案率同比上升66.2%、15.1%和7.8%。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等上级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工作的重要论述，准确把握越秀公安在全市全区事业发展全局中的战略定位，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从优待警，紧盯突出风险隐患，全力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奋力推进现代警务建

设，确保我区社会大局保持安全稳定，为护航越秀区高质量建成广州“老城市新活力创新发展示范区”作出更大贡献。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越秀区公安分局 2023年度全年预算数200963.70万元，执行数199466.59万元，完成预算的99.3%。

2023年度总收入201881.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9822.71万元；2023年度总支出201881.9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9466.59万元。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是总体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上级公安机关和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进一步优化指标设置，推进落实绩效考核差异化工作，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引领助推作用，为护航越秀区高质量建成广州“老城市新活力创新发展示范区”提供体制机制保障。二是组织架构和考核对象。分局成立综合绩效考核领导小组。考核对象为：分局综合管理部门、业务大队、监所和各派出所。三是考核办法。考核按照评分制的形式进行，基准评分满分为100分。分局各单位考核事项分为业务指标等六个项目。四是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8个，二级项目23个，共涉及资金30411.8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按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2023年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6.67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维护社会稳定。不断强化预测预警预防和涉稳风险源头化解，以及落实应急处突工作，确保社会稳定。其中市民安全感、公安工作满意度均达 90%以上，实现预期目标。

二是加强治安管理。推动完善流浪露宿乞讨人员联动管控机制，开展多轮次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加大管制刀具及危爆物品排查力度，强化无人机、寄递物流、印刷复印行业管控，完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控措施，规范做好电竞酒店治安管理，优化治安巡防管控“四个一”体系建设成效明显。

三是打击犯罪。严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严打毒品犯罪，全区命案、故意伤害、性侵、“双抢”、入室盗窃等案件破案率均保持 100%；侦破多起大要案，通过反诈劝阻为群众挽损资金超一亿元。

四是服务群众。力推派出所品牌创建活动，强化党建引领城中村治理，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推进“一窗通办”综合窗口改造，规范执法行为，固本强基工程更加出新出彩，让广大市民满意。其中 7 个派出所被省厅评为五星公安派出所，五星派出所比例占派出所总数的 33.3%；95 项公安政务服务个人高频事项、53 项涉企事项进驻综合大厅开展“一窗通办”，154 项户政业务等依申请+公共服务事项可网办率 100%、电子证

照关联率 100%，使群众不用跑率达到 98%。

通过该实施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具体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类警情	同比下降
	数量指标	破案数	同比上升
	数量指标	共护校园数	263
	成本指标	公安热线办结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安全防护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稳定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安全感	保持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治安满意度	保持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也存在个别指标年度指标值基本实现的问题，主要体现在效益指标—治安满意度指标方面。根据《关于2023年度全省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第三方调查结果情况通报》，2023年与2022年市民满意度基本保持，均为98.00%的满意度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预算指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按照新年度的工作要求，进一步细化、量化

绩效指标，确保既体现对工作的高标准、严要求，又强化指标的可衡量、可考核性。

2. 见义勇为专项资金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概述：我区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公安分局）按照市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20]8号）文件精神 and 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的指导意见，在2023年持续推进我区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相关的工作。绩效目标：通过对我区见义勇为人员的奖励慰问，激励社会正气，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激发社会参与热情，提升公众安全感，营造和谐氛围。

绩效指标：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率（向符合见义勇为条件人员发放）	=1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提升

见义勇为专项奖励自评得分为88分。通过实施该项目，有力发挥了该项目的绩效，基本实现设定的绩效目标。存在问题是2023年案件类警情同比下降，社会治安形势转好，经越秀区见义勇为评定委员评定，符合发放见义勇为奖励金人员仅为2宗2人，实际支出量偏低。下一步，我区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一是将按照上级机关的要求，加大对见义勇为行为的宣传，继续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氛围，激励更多人民群众在参与“平安越秀”建设中尽责出力；二是对符合发放见义勇为奖励金人员及时奖励，以鼓励社会正气，弘扬社会正能量。

（三）管理效率分析

以下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实施情况进行分析：

1. 预算编制。分局能够根据区财政局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以决算作为分析研判基础，防微杜渐，以审计整改、巡察发现的问题为导向，充分考虑各项支出和收入的变化情况，合理安排下一年度的预算安排。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充分征求了各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对各项支出进行了详细的核算和分析，并以预算绩效为指引做好预算安排，确保预算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让有限的资源得到最大化分配。经过认真的编制和审核，2023年度预算总体上保持了稳健与合理的特点。

2. 预算执行。分局严格落实预算管理和控制，严格使用预算资金，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广州市公安局部门预算管理办法》、《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经费收支管理细则》等制度，规范经费的预算管理和支付。加强对各项资金支出的审核、分析、指导及监督管理，及时动态地掌握预算经费支出情况，为领导决策提供可靠依据，保障项目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分局还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定期跟踪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和风险，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调整和应对。

3. 信息公开。本部门预算及绩效信息在审核无误后，按照财政部门统一部署，分局警务保障室负责在规定时间内、指定范围、指定网站及时公开。

4. 绩效管理。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建立符合现代警务发展要求的警务保障体系，构建以效能为核

心的公安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结合本部门的预算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暂行），建立和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主体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模式，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5. 采购管理。我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采购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合同管理规定》，规范采购行为，严格执行《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经费收支管理细则》，规范财政支付。

6. 资产管理。我局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划拨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实现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省厅、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高度重视收支预算及经费安排，精准施策，多措并举，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从2023年经费支出情况看，财力安排和经费支出之间，如何做到有保有压、精打细算、精准投入，使预算管理工作既稳中求进，又确保公安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是我局当前面临的主要问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坚持以政领财，压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注重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健全现代预算制度”等重要内容，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完善大事要事保障

清单，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在提升效率、增强保障中发展创新，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预算保障始终；加强预算执行的政治自觉，切实落实支出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要求，及时向本单位党委汇报预算执行情况；加强项目论证。

（二）加强预算统筹，促进预算管理水平提质增效。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统筹能力，坚持开源节流，聚力保持预算管理三个“稳”。一是资金收入运行“稳”。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优先保障基本运转刚性支出；二是预算支出执行“稳”。从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把支出关口；三是预算风险防控“稳”。依托财会监督，加强监控和风险评估，确保预算规范运行。

（三）注重精准保障，赋能基层提升公安战斗实力。一是聚焦中心工作，形成资金合力，实现快速、动态、精准保障；二是聚焦暖警惠警。多措并举，为公安工作提供保障支撑；三是聚焦基层一线。加大对基层一线部门的支持，提升基层新质战斗力。

（四）创新监管方式，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在科学编制预算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支出项目管理，加强资金使用监督。通过创新监管方式，更好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新质生产力，从而为建设平安越秀作出更大贡献。